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惠中樓7樓

承辦人：林駿華

電話：04-22289111#17306

傳真：04-22202977

電子信箱：tomma3918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文化資產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0400383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40038392_Attach01.pdf、1040038392_Attach02.docx、1040038392_Attach03.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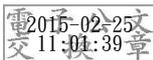
主旨：「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資位）訓練成績評量要點」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本（104）年2月13日以公評字第1042260072號令修正發布，檢附發布令影本、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乙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民國104年2月13日公評字第10422600721號函辦理。
- 二、為應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及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新增成績評量方式，及配合實務運作需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爰修正旨揭要點。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



人事管理員 收文:104/02/25



Y31040001330 有附件